

# 医学院关于发布2023年本科生转专业考核办法与工作细则的通知

根据学校《广西大学本科学子转专业实施办法（2022年修订）》（西大教字〔2022〕105号）以及《关于开展2023年普通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为做好我院2023年本科学子转专业工作，特制定本考核办法与工作细则。

## 一、成立医学院本科学子转专业考核小组

考核小组负责制定、公布本学院2023年转专业具体实施方案与工作细则，并做好宣传教育和组织落实工作，确保转专业各环节工作按学校的要求顺利进行。转专业考核小组成员如下：

组 长：罗素兰

成 员：廖碧莲 李莉 杨华 陆翠霞 朱晓鹏 吴黎川

## 二、医学院药学专业接收人数计划

2023年接收转专业人数按照《广西大学本科学子转专业实施办法（2022年修订）》（西大教字〔2022〕105号）实行，不超过当年录取人数的10%，具体人数见附表1。

### **三、医学院各专业允许转出人数**

2023年各专业允许转出人数按照《广西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办法（2022年修订）》（西大教字〔2022〕105号）实行，不超过当年录取人数的10%，具体人数见附表2。

### **四、学生转专业申请条件和要求**

申请转专业的学生需符合《广西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办法（2022年修订）》（西大教字〔2022〕105号）和《关于开展2023年普通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》所规定的条件和要求。2023年允许转专业的学生为2021级和2022级在校普通本科学生。学生在校期间只能根据规定申请一次转专业机会，已经转过专业的同学不能申请。

### **五、对申请转入学生的考核办法**

对申请转入我院药学专业的学生（包括提出在院内转专业申请的学生），由学院本科生转专业考核小组组织考核，具体方案如下：

#### **1. 审核申请材料**

根据《广西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办法（2022年修订）》规定的本科生转专业条件，审核申请人的材料，确定申请人是否符合条件。

#### **2. 面试**

由学院本科生转专业考核小组对符合条件的申请人进

行统一面试，给出面试成绩。

### 3. 总成绩排名

根据总成绩对通过审核和面试的申请人按专业和年级排名，即申请转入同一年级同一专业的学生按总成绩排序，按总成绩由高到低录取。

总成绩=加权平均成绩×60%+面试成绩×40%

### 4. 公示和上报

考核结束后，在规定时间内将考核结果进行公示，公示结束后将结果报教务处。

## 六、转专业工作安排

1. 5月17日-5月27日向学生公布医学院本科生转专业考核办法与工作细则；

2. 6月12日-7月3日任课教师（含外聘任课教师）按学校规定及时提交学生成绩；

3. 6月10-7月7日，学生可在广西大学招生信息网查询高考成绩，通过教务处招生管理岗审核，过期不再受理；

4. 7月4日前，学生核对课程、学分、成绩，如有疑问向学院书面提出；

5. 7月5日前，公布各相关专业、年级的正考加权平均成绩的专业排名情况；

6. 7月7日前，公布转专业的考核时间、地点等；

7. 6月10-7月8日，学生提交申请表至学院教学办，过期不再受理；

8. 7月8日-7月14日，对申请转入的学生进行考核，并将考核结果进行公示（包括学院网站、办公楼公报栏和学生班级QQ群），公示期至少3天；

9. 7月18日前，转专业考核结果送教务处汇总后报学校审批。



附表 1:

医学院 2023年转专业接收人数计划申报表

学院名称	专业名称	2021级		2022级	
		招生录取人数	接收转入计划人数	招生录取人数	接收转入计划人数
医学院	药学	90	9	90	9

附表 2:

医学院 2023年转专业允许转出人数计划表

学院名称	专业名称	2021级		2022级	
		招生录取人数	转出计划人数	招生录取人数	转出计划人数
医学院	药学	90	9	90	9